

# 大唐西市

DA TANG  
XI SHI



大唐西市  
DA TANG XI SHI

DTXS SILK ROAD INVESTMENT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0)

2017  
中期報告

#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其他資料	6
核數師審閱報告	11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呂建中先生(主席)  
楊興文先生  
厲劍峰先生(行政總裁)  
黃國敦先生(副行政總裁)

### 非執行董事

王石先生  
Jean-Guy Carrier先生  
謝湧海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毓和先生  
范淑芬女士  
徐耀華先生

## 審核委員會

鄭毓和先生(主席)  
范淑芬女士  
徐耀華先生

## 提名委員會

呂建中先生(主席)  
鄭毓和先生  
徐耀華先生

## 薪酬委員會

徐耀華先生(主席)  
黃國敦先生  
鄭毓和先生

## 公司秘書

韓炳祖先生

## 註冊辦事處

Crawford House  
4th Floor  
50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11  
Bermuda

## 總公司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夏愨道12號  
美國銀行中心  
26樓2602室

## 百慕達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Estera Management (Bermuda) Limited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 法律顧問

麥振興律師事務所  
歐華律師事務所  
顏施甘百慕達律師行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光大銀行香港分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網站

[www.dtxs.com](http://www.dtxs.com)

## 股份代號

620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及業務回顧及展望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港幣89,100,000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港幣18,100,000元)，虧損為港幣34,200,000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港幣35,200,000元)。

### 藝術及文化分部

本分部包括拍賣業務及新收購之藝術品中央商務區業務，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貢獻分部收益港幣11,000,000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無)及除稅及無形資產攤銷前分部溢利(「分部溢利」)港幣1,200,000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無)。

### 拍賣業務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一日，本集團完成收購中國景星麟鳳拍賣控股有限公司全部股權。自此，本業務併入本集團內。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拍賣業務貢獻分部溢利港幣4,800,000元。於回顧期間，本業務於北京舉行了兩場大型拍賣會，儘管目前業務環境嚴峻，成績仍令人鼓舞。於回顧期間，拍賣預付款及藝術品融資業務已投入運作，其不僅可為拍賣會參與者提供更大靈活性，更可為本集團帶來額外收入來源。本業務正籌備於本年度下半年在北京、西安及香港舉行數場不同特定主題之大型拍賣會，包括具收藏價值的古幣。

### 藝術品中央商務區業務

本集團已於香港設立大唐西市香港藝術品中心，並將自二零一七年九月起開始營運。此外，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本集團完成以股份代價港幣167,300,000元向本集團控股股東收購若干物業，為本集團之藝術及收藏品線上市場建立線下接口，以提供藝術及收藏品之倉儲、展覽、拍賣、推廣及交易的綜合功能。大唐西市香港藝術品中心將首次與著名當代陶瓷藝術家白明先生合作，於二零一七年九月為其藝術作品舉行展覽。管理層擬定期就本業務經營的執行情況進行檢討，以不時提高其資產表現。

### 葡萄園分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本集團完成收購位於法國波爾多市東南部的法國葡萄莊園Chateau Puy Bardens之70%權益，總代價為港幣35,300,000元。該葡萄莊園以自家品牌生產紅酒，年產量約為100,000瓶。其年份為二零一三年之紅酒於二零一五年General Agricultural Competition中獲頒授金獎(Medaille d'Or)。我們擬主要透過本集團線上市場分銷葡萄酒。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部虧損為港幣3,400,000元，主要由於收購該葡萄莊園時產生之法律及專業諮詢費用所致。本集團將於本年度下半年開展Puy Bardens之市場推廣及分銷。

### 金融科技分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分部貢獻分部收益港幣13,400,000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無)及分部溢利港幣500,000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無)。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本集團完成收購移動財經集團之85%股權。於回顧期間，移動財經集團分別貢獻分部收益及分部溢利港幣13,400,000元及港幣1,800,000元。於業務融合後，我們預期將進一步加快實現商機。事實上，本分部已開始開發移動財經集團具競爭優勢的其他金融科技相關業務，如ECN交易系統。

### 工程服務分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分部貢獻分部收益港幣64,800,000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港幣18,100,000元)及分部虧損港幣4,900,000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港幣14,500,000元)。

誠如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年報所述，管理層現正就其策略定位、業務經營及財務前景進行重大檢討，以制定一套可持續業務計劃，特別是借助本集團控股股東之強大業務背景的可行性，以配合本集團整體策略目標並因而受惠。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之營運及業務收購主要以透過於二零一五年第四季進行配售及公開發售本公司新股份所籌集之資金撥付。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總額為港幣58,600,000元，主要以港幣列值，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港幣271,900,000元減少港幣213,300,000元。減少主要由於在回顧期內就拍賣預付款及藝術品融資業務投入額外財政資源以及收購葡萄莊園所致。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償還的已抵押借款為港幣600,000元，及無抵押借款為港幣13,2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港幣2,200,000元及港幣15,400,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的借款總額為港幣13,8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7,600,000元)。

## 資本負債

本集團資本負債率(按報告期末之總負債除以總資產值之百分比呈列)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為10.5%(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9%)。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幣及人民幣(即各集團公司之功能貨幣)列值。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營運所得之收入及支出主要以人民幣列值。

就呈列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已按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幣)。收入及支出項目已按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於本中期間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港幣14,000,000元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項下之「匯率波動儲備」中累計。

於出售海外業務時涉及失去一間附屬公司(包括海外業務)的控制權,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業務而於權益累計的匯兌差額則重新分類至損益。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除外判商外(但包括合約工人),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內地約有158名僱員(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名)。於回顧期間,總員工成本(不包括合約工人)為港幣32,800,000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港幣16,500,000元)。本集團鼓勵僱員提升生產力,其僱員之酬金乃根據彼等之資歷、工作經驗、現行市場價格及對本集團之貢獻而釐定。紅利及購股權形式之獎勵亦可能根據個人表現向合資格僱員提供。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就收購事項應付賣方之或然代價所產生之或然負債為港幣11,3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0,800,000元)。

## 資本及其他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及其他承擔。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無)。

##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本公司股份（「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a)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每股面值港幣0.50元之 普通股數目及權益性質		購股權 數目 <sup>(2)</sup>		佔持股量之 概約百分比 <sup>(3)</sup>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個人權益	總權益	
呂建中先生	-	376,700,736 <sup>(1)</sup>	3,500,000	380,200,736	68.49%
楊興文先生	-	-	2,500,000	2,500,000	0.45%
黃國敦先生	-	-	2,500,000	2,500,000	0.45%
王石先生	-	-	250,000	250,000	0.05%
Jean-Guy Carrier先生	-	-	250,000	250,000	0.05%
謝湧海先生	-	-	250,000	250,000	0.05%
鄭毓和先生	-	-	250,000	250,000	0.05%
范淑芬女士	-	-	250,000	250,000	0.05%
徐耀華先生	-	-	250,000	250,000	0.05%

附註：

1. 376,700,736股股份由大唐西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大唐J」)持有。大唐由大唐西市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大唐西市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由大唐西市文化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大唐西市文投」)全資擁有。呂建中先生乃大唐西市文投之控股股東，於大唐西市文投已發行註冊資本中擁有約50.60%權益。因此，呂建中先生被視為於376,700,73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本公司購股權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3.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55,137,692股。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大唐西市文投之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佔大唐西市文投 已發行註冊資本 之概約百分比
呂建中先生	110,000,000	50.60%
楊興文先生	30,000,000	13.8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及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須由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已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並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須由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內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之人士或法團（並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如下：

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身份	每股面值港幣0.50元 之普通股數目	佔持量之 概約百分比 <sup>(3)</sup>
大唐	實益擁有人	376,700,736(L) <sup>(1)</sup>	67.86%
大唐西市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376,700,736(L) <sup>(1)</sup>	67.86%
大唐西市文投	受控法團權益	376,700,736(L) <sup>(1)</sup>	67.86%
朱榮華女士	配偶權益	380,200,736(L) <sup>(2)</sup>	68.49%

(L)－好倉

附註：

1. 大唐由大唐西市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大唐西市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由大唐西市文投全資擁有，而後者由呂建中先生及楊興文先生分別擁有約50.60%及約13.80%權益。
2. 朱榮華女士被視為透過其配偶呂建中先生所持權益380,200,73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55,137,692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須由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建立並維持良好之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維持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相當重要，乃為本公司向本公司全體股東提升企業價值及加強問責性提供框架。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除下列情況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

守則第E.1.2條要求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守則第A.6.7條亦要求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因必須履行其他預先安排之商業承諾，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以及董事會主席、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然而，其他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出席股東大會，以確保與本公司股東進行有效溝通。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關於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均確認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要求。

## 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於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年報日期後的董事資料變更如下：

厲劍峰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自二零一七年八月七日起生效。於委任厲劍峰先生後，黃國敦先生調任為本公司副行政總裁，自二零一七年八月七日起生效，並留任執行董事。彼等各自之個人履歷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七日之公告。

非執行董事謝湧海先生為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2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在聯交所上市。

## 審閱中期業績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包括中期財務報告)。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為未經審核，惟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根據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報告載於本中期報告第11頁。

承董事會命

呂建中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 核數師審閱報告

# Deloitte.

# 德勤

致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緒言

吾等已審閱第12至32頁所載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之報告須根據其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吾等之責任乃根據吾等之審閱就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結論，並按照委聘之協定條款僅向閣下(作為一個團體)呈報吾等之結論，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進行審閱。審閱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之人員作出查詢，以及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之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故吾等不能保證吾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根據吾等之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致令吾等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並未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100** Making another century of impact  
德勤百年慶 開創新紀元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89,121	18,089
其他收益		546	1,185
金融交易技術及相關增值服務成本		(2,245)	-
員工成本	6a	(32,810)	(16,466)
海事、建造及鋼結構工程成本	6b	(54,495)	(17,604)
折舊及攤銷費用	6c	(11,431)	(3,847)
其他營運開支		(22,550)	(13,210)
其他收益及虧損		429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8
融資成本	5	(290)	(545)
應佔合營企業之虧損		(1,449)	(2,839)
<b>除稅前虧損</b>	6	<b>(35,174)</b>	<b>(35,229)</b>
稅項	7	992	-
<b>本期間虧損</b>		<b>(34,182)</b>	<b>(35,229)</b>
<b>其他全面收益</b>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14,009	27
<b>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b>		<b>(20,173)</b>	<b>(35,202)</b>
<b>應佔本期間虧損：</b>			
本公司擁有人		(33,272)	(35,229)
非控股權益		(910)	-
		<b>(34,182)</b>	<b>(35,229)</b>
<b>應佔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b>			
本公司擁有人		(19,308)	(35,202)
非控股權益		(865)	-
		<b>(20,173)</b>	<b>(35,202)</b>
<b>每股虧損</b>			
基本及攤薄(港仙)	9	<b>(6.18)</b>	(7.42)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17,201	42,700
無形資產		125,806	125,050
商譽		195,934	186,401
租賃預付款項		2,666	318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25,690	26,032
其他金融資產		-	-
		<b>567,297</b>	<b>380,501</b>
<b>流動資產</b>			
存貨		36,968	15,086
租賃預付款項		63	6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1	251,141	99,814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393	9,584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	12	2,545	2,545
可收回稅項		215	2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556	271,909
		<b>350,881</b>	<b>399,220</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37,212	59,791
融資租賃承擔		31	67
借款		13,814	17,583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	12	5,135	5,149
稅項負債		175	243
		<b>56,367</b>	<b>82,833</b>
<b>流動資產淨值</b>		<b>294,514</b>	<b>316,387</b>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861,811</b>	<b>696,888</b>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28,790	30,263
或然代價		11,262	10,821
		<b>40,052</b>	41,084
<b>資產淨值</b>		<b>821,759</b>	655,804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4	277,569	252,059
儲備		530,142	400,83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807,711</b>	652,891
非控股權益		14,048	2,913
<b>權益總額</b>		<b>821,759</b>	655,804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購股權儲備	資本贖回儲備	匯率波動儲備	計劃儲備	重估儲備	資本儲備	累計虧損	其他全面收益	其他全面收益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252,059	881,150	13,760	1,264	(9,766)	1,054,095	5,574	5,223	(1,550,468)	652,891	2,913	655,804		
本期間虧損	-	-	-	-	-	-	-	-	(33,272)	(33,272)	(910)	(34,182)		
其他全面收益	-	-	-	-	13,964	-	-	-	-	13,964	45	14,009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	-	-	-	-	13,964	-	-	-	(33,272)	(19,308)	(865)	(20,173)		
就收購發行之股份 (附註18(a))	25,510	141,836	-	-	-	-	-	-	-	167,346	-	167,346		
收購事項產生之額外 非控股權益 (附註18(b))	-	-	-	-	-	-	-	-	-	-	12,000	12,000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 為基礎付款之確認	-	-	6,782	-	-	-	-	-	-	6,782	-	6,782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77,569	1,022,986	20,542	1,264	4,198	1,054,095	5,574	5,223	(1,583,740)	807,711	14,048	821,759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237,318	795,359	-	1,264	3,687	1,054,095	5,574	5,223	(1,476,971)	625,549	-	625,549		
期間虧損	-	-	-	-	-	-	-	-	(35,229)	(35,229)	-	(35,229)		
其他全面收益	-	-	-	-	27	-	-	-	-	27	-	27		
期間全面收益(開支)	-	-	-	-	27	-	-	-	(35,229)	(35,202)	-	(35,202)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 為基礎付款之確認	-	-	6,346	-	-	-	-	-	-	6,346	-	6,346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37,318	795,359	6,346	1,264	3,714	1,054,095	5,574	5,223	(1,512,200)	596,693	-	596,693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62,514)	6,016
<b>投資活動</b>			
已收利息		275	209
收購業務之按金		-	(62,975)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		(4,938)	(230)
購買無形資產之付款		(3,079)	-
收回應收貸款		-	94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18(b)	(39,296)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7,038)	(62,048)
<b>融資活動</b>			
償還來自一間合營企業之貸款		(3,478)	(11,985)
已付利息		(290)	(545)
支付融資租賃承擔之資本部分		(36)	(34)
償還一名關聯方之款項		(13)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817)	(12,5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13,369)	(68,596)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1,909	531,8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6	-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556	463,300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重估值或公平值計量之船舶及船隻、應付或然代價以及有關購回藝術及文化收藏品之回購權(附註18(a))除外。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回顧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納及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之若干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作出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以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之修訂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報告之金額及／或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任何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

### 3. 收益

本集團之營業額源自拍賣及相關服務、金融科技服務以及海事、建造及鋼結構工程服務之收益。本期間確認之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來自：		
提供拍賣及相關服務	10,950	—
提供金融科技服務	13,382	—
提供海事、建造及鋼結構工程服務	64,789	18,089
	<b>89,121</b>	<b>18,089</b>

###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業務。本集團之分部資料按內部報告編製而成，該等報告由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審閱，作評估表現及資源分配用途。

於完成收購葡萄園業務(附註18(b))後，分部資料已重新界定為以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以符合本集團之長期業務策略：

- 藝術及文化分部 — 主要指拍賣業務、古董銷售、藝術品融資業務及藝術品中央商務區業務
- 葡萄園分部 — 主要指經營葡萄園、葡萄酒生產及銷售以及其相關業務
- 金融科技分部 — 主要指金融電子商務業務以及提供金融交易平台及方案
- 珠寶分部 — 主要指珠寶銷售\*
- 工程服務分部 — 主要指船隻銷售，提供海事、建造及鋼結構工程服務

\* 於本中期期間並無進行交易。

#### 4. 分部資料(續)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於評估表現及資源分配時，主要經營決策者集中關注各應佔之分部收益及業績，其乃參考有關分部除稅前業績，並透過因業務合併而公平值有所上升而產生無形資產攤銷的調整(「經調整無形資產攤銷」)而計量。概無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提供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以作檢閱。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產生分部間銷售。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藝術及 文化分部	葡萄園 分部	金融科技 分部	珠寶 分部	工程服務 分部	綜合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0,950	-	13,382	-	64,789	89,121
分部業績*	1,157	(3,399)	480	-	(4,898)	(6,660)
未分配之總部之其他收入						231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						(23,968)
未分配之折舊						(496)
經調整無形資產攤銷						(4,281)
除稅前虧損						(35,174)

\* 分部業績乃除稅及經調整無形資產攤銷前。

#### 4. 分部資料(續)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藝術及 文化分部	葡萄園 分部	金融科技 分部	珠寶 分部	工程服務 分部	綜合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	-	-	-	18,089	18,089
分部業績*	-	-	-	-	(14,506)	(14,506)
未分配之總部之其他收入						127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						(20,410)
未分配之折舊						(399)
未分配之融資成本						(41)
除稅前虧損						(35,229)

\* 分部業績乃除稅及經調整無形資產攤銷前。

## 4. 分部資料(續)

### (b) 地域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ii)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商譽及租賃預付款項(「特定非流動資產」)地理位置之資料。客戶之地理位置乃根據所提供服務以及所交付商品並轉移所有權之位置而釐定。特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乃根據資產之實質位置而釐定。

	香港		中國		法國		綜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76,628	18,089	12,493	-	-	-	89,121	18,089
特定非流動資產	96,301	88,774	411,669	291,727	33,637	-	541,607	380,501

##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貸款利息	290	544
融資租賃承擔之融資費用	-	1
	<b>290</b>	<b>545</b>

## 6.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5,578	9,615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450	505
以股份為付款基礎之開支	6,782	6,346
	<b>32,810</b>	<b>16,466</b>
(b) 海事、建造及鋼結構工程成本		
分包、直接工程及材料成本	41,053	3,062
直接開支	4,970	4,276
維修、保養及船隻保安成本	3,186	3,564
運輸成本	5,286	6,702
	<b>54,495</b>	<b>17,604</b>
(c) 折舊及攤銷費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465	3,812
無形資產攤銷	5,933	-
租賃預付款項轉出	33	35
	<b>11,431</b>	<b>3,847</b>
(d) 其他項目(包含於其他營運開支)		
法律及專業諮詢費用	3,871	2,692
秘書及註冊費用	502	1,972
辦公室物業及廠房之經營租賃費用	6,480	3,612

## 7. 稅項

由於集團公司於兩個期間概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在香港、新加坡或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設立之集團公司計提稅務撥備。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確認之稅項抵免為遞延稅項負債所產生之稅項。

## 8. 股息

概無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

##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	(33,272)	(35,229)
	普通股數目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加權平均股數	538,507	474,636
	港仙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6.18)	(7.42)

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並不假設轉換本公司未行使之購股權，乃由於行使屬反攤薄。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中期間內，本集團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港幣174,168,000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港幣230,000元)。

##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30,568	41,642
減：呆賬撥備	(2,122)	(2,122)
	<b>28,446</b>	<b>39,520</b>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附註a)	227,013	65,384
減：減值虧損	(6,569)	(7,281)
	<b>220,444</b>	<b>58,103</b>
應收保留金	2,251	2,191
	<b>251,141</b>	<b>99,814</b>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收賬款(已扣除呆賬撥備)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0-30日	5,639	7,341
31-90日	18,296	3,872
91-180日	3,676	488
181-360日	835	27,670
360日以上	2,122	2,271
	<b>30,568</b>	<b>41,642</b>
減：呆賬撥備	(2,122)	(2,122)
	<b>28,446</b>	<b>39,520</b>

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介乎90至150日。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預付予拍賣業務之委託方之款項約為港幣207,304,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7,555,000元)。該等結餘以委託方之拍賣品作抵押，並將以出售拍賣品之所得款項抵銷，固定年利率介乎11%至18%。該等預付款項須根據有關協議按要價還或於12個月內償還。

## 12. 應收(應付)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

該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1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	11,640	13,416
已收客戶預付款	6,279	21,905
計提費用	12,102	11,109
其他應付款項	7,191	13,361
	<b>37,212</b>	<b>59,791</b>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0-30日	8,646	8,182
31-90日	807	2,208
91-180日	547	746
181-360日	506	1,410
360日以上	1,134	870
	<b>11,640</b>	<b>13,416</b>

## 14. 股本

###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每股面值 港幣0.50元之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港幣千元
<b>法定：</b>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00,000	2,500,000
<b>已發行及繳足：</b>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474,636	237,318
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發行股份(附註(i))	29,481	14,74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b>504,117</b>	<b>252,059</b>
就收購資產發行股份(附註(ii))	<b>51,021</b>	<b>25,510</b>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b>555,138</b>	<b>277,569</b>

#### 附註：

(i) 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發行股份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一日，發行29,481,480股每股面值港幣0.50元之本公司股份作為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部分代價。

(ii) 就收購資產發行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發行51,020,312股每股面值港幣0.50元之本公司股份作為收購資產之代價。進一步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a)。

## 15.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交易

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六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股東批准及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二年計劃」）。設立二零一二年計劃的主要目的是獎勵或激勵合資格參與人士對本集團發展作出貢獻，並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五日期滿。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二零一二年計劃已授出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每股港元	緊接 授出日期前 之股份收市價 每股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3.00	3.00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二十日	3.71	3.61

根據二零一二年計劃授出之購股權須按照以下時間表歸屬於承授人（就此購股權須予歸屬的各有關日期於下文稱為「歸屬日期」）：

歸屬日期	所歸屬購股權的百分比
授出日期首週年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之40%
授出日期第二週年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之30%
授出日期第三週年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之30%

## 15.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交易(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二年計劃項下已授出購股權之變動如下表所示：

合資格參與人士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行使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未行使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已到期	
<b>(a) 董事</b>							
呂建中先生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3,500,000	-	-	-	-	3,500,000
楊興文先生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2,500,000	-	-	-	-	2,500,000
黃國敦先生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2,500,000	-	-	-	-	2,500,000
王石先生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250,000	-	-	-	-	250,000
Jean-Guy Carrier先生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250,000	-	-	-	-	250,000
謝湧海先生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250,000	-	-	-	-	250,000
鄭毓和先生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250,000	-	-	-	-	250,000
荊椒芬女士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250,000	-	-	-	-	250,000
徐耀華先生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250,000	-	-	-	-	250,000
小計		10,000,000	-	-	-	-	10,000,000
<b>(b) 僱員合計</b>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4,000,000	-	-	-	-	4,000,000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5,850,000	-	-	-	-	5,850,000
小計		9,850,000	-	-	-	-	9,850,000
<b>(c) 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合計</b>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1,500,000	-	-	-	-	1,500,000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150,000	-	-	-	-	150,000
小計		1,650,000	-	-	-	-	1,650,000
總計		21,500,000	-	-	-	-	21,500,000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二年計劃項下已授出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的本公司股份數目為21,500,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3.87%。

## 15.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交易(續)

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估計基於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模型」)計量。購股權之合約年期被用作該模型中的一項輸入值。該模型亦計入提前行使預期。

購股權之公平值及相關假設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購股權於計量日期之公平值	港幣1.36元至港幣1.53元	港幣1.70元至港幣1.80元
行使價	港幣3.00元	港幣3.71元
預期波幅	43.56%	43.63%
購股權年期	10年	10年
無風險利率	1.686%	2.008%
提前行使倍數	董事：2.8倍/ 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2.2倍	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2.2倍
預期股息收益率	無	無

預期波幅乃基於可供比較公司於與二零一二年計劃之期限相符之期間的歷史波幅釐定，並就公開資料導致之任何預期未來波幅變動作出調整。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就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確認約港幣6,782,000元(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港幣6,346,000元)之以股份為付款基礎之開支。

## 16. 重大關聯方交易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a)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下列關聯方訂立以下交易：

###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期間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之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620	2,758
以股份為付款基礎之開支	2,331	5,050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9	22
	<b>3,960</b>	<b>7,830</b>

## 17. 經營租賃安排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不可撤回經營租賃到期之未來租賃付款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5,418	13,833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2,401	20,013
五年以上	83	371
	<b>37,902</b>	<b>34,217</b>

## 18. 收購附屬公司

### (a) 透過收購一間公司收購一項物業以及藝術及文化收藏品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完成日期」)，本集團從大唐西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賣方」，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完成收購Best Merit Global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物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位於中國西安市之物業)之全部股權以及藝術及文化收藏品作存貨，總代價為港幣167,346,000元，已透過於完成日期按市場定價每股港幣3.28元發行51,020,312股本公司普通股償付。

賣方承諾，以港幣1元的代價向本集團授出回購權，據此，倘本集團無法於完成日期後兩年內分銷全部或任何藝術及文化收藏品，本集團有權要求賣方按各原購買價以現金回購藝術及文化收藏品。本集團須於完成日期起計24個月至27個月期間行使該回購權。回購權於完成日期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屬微不足道。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收購事項並無構成業務合併，而該收購事項被視為透過收購法收購資產。

### (b) 收購葡萄園業務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本集團認購泰富有限公司(「泰富」，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70%之股權(「認購事項」)，現金代價為港幣32,000,000元，包括已付溢價為港幣4,000,000元(「已付現金溢價」)。進行認購事項之首要目的為參與收購於法國波爾多經營之葡萄園業務(「葡萄園業務」)。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泰富之30%非控股權益按收購之資產淨值比例計量(港幣12,000,000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本集團透過泰富一間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完成收購葡萄園業務，現金代價為4,115,000歐元(相當於港幣35,296,000元)。

收購相關成本港幣1,973,000元未計入轉讓代價，並已於本中中期期間在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其他營運開支項下確認為開支。

## 18. 收購附屬公司(續)

### (b) 收購葡萄園業務(續)

於收購日所收購之資產如下：

	港幣千元
	(臨時)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261
商譽	4,000
無形資產	9
存貨	5,659
預付租金	2,367
	<u>39,296</u>

	港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35,296
已付現金溢價	<u>4,000</u>
	39,296
減：所收購資產淨值	<u>(39,296)</u>
	<u>-</u>

直至刊發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日期，收購事項之估值仍在進行中。因此，所收購資產之公平值及所產生之商譽尚未作實，上述金額乃臨時釐定，並須待收購事項之估值獲最終落實而予以調整。

上述臨時公平值乃基於所收購資產之未經審核賬面值或管理層之估計而釐定。